

股票简称：广州发展 股票代码：600098 公告编号：临 2023-044 号
公司债券简称：21 穗发 01、21 穗发 02、22 穗发 01、22 穗发 02
公司债券代码：188103、188281、185829、137727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能源项目框架协议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围绕“建设成为国内领先的绿色低碳综合智慧能源企业集团”的战略目标，加快转型发展步伐，多措并举推动产业布局从清洁能源向绿色低碳综合智慧能源升级转型。2020 年以来，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源公司”）与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一师五团、广西防城港上思县、广东省梅州市蕉岭县、吉林省松原市乾安县、云南省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长顺县、重庆市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湖北大悟县等多地人民政府签署了多项新能源项目框架协议，现将该类项目框架协议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述

（一）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光伏项目

2020 年 12 月，新能源公司全资子公司韶关广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与韶关市武江区人民政府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议》，计划在武江区辖区范围内投资开发地面光伏项目、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及充电桩项目等，包括：武江龙归镇二期 300MW、重阳镇 80MW、江湾镇 200MW 等复合型地面光伏项目及武江区政府工业园区屋顶和管辖区内其他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总装机容量约 600MW，投资额约人民币 24 亿元），在武江区政府管辖区内因地制宜投资开发充电桩项目。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披露的《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韶关市武江区人民政府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一师五团新能源投资配套制造产业链条建设项目

2021 年 10 月，新能源公司华北分公司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一师五团、艾嘉慧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签署《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一师五团新能源投资配套制造产业链条建设项目合作框架协议》。合作三方在新疆建设兵团十一师（兵团建工师）阿克苏地区五团共同投资建设以“产学研”为核心的“工农能一体化”碳中和产业集群项目（简称“产业集群项目”）。新能源公司华北分公司和艾嘉慧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建设“工农能一体化”碳中和产业集群项目，投资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40 亿元。其中投资建设新疆建设兵团十一师（兵团建工师）阿克苏地区五团综合性农光互补光伏能源项目容量 1,000MW，并配套储能项目，投资总额约为人民币 37 亿元，由新能源公司华北分公司负责投资建设。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0 日披露的《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新能源投资配套制造产业链条建设项目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三）广西防城港上思县光伏项目

2021年11月，新能源公司与广西防城港上思县人民政府签署《广州发展上思光伏发电项目投资合作协议》。新能源公司拟在上思县辖区范围内投资开发地面光伏、储能等新能源项目，具体为广州发展上思华兰300MW光储一体化项目、广州发展上思那琴200MW光储一体化项目，总投资额约人民币20亿元。

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6日披露的《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广西防城港上思县人民政府签署光伏发电项目投资合作协议的公告》。

（四）广东省梅州市蕉岭县“光伏小镇”示范项目

2021年11月，新能源公司与梅州市蕉岭县新铺镇人民政府签署《蕉岭县新铺镇人民政府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新铺镇“光伏小镇”示范项目战略合作协议》，新能源公司在新铺镇域内投资建设“农光互补”、“渔光互补”、“光储充一体化”等复合型光伏项目，并利用辖内公共设施、工商业等合适的屋顶及房前屋后空地，建设若干小型屋顶或地面光伏电站。按需配置储能、配网、氢能等新能源相关配套设施。规划装机总规模220MW，总投资约人民币9亿元。其中全镇屋顶光伏项目装机20MW，地面光伏复合项目装机规模200MW。新浦镇政府充分利用光伏板下空间资源进行投资开发，开展特色产品种养殖。

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24日披露的《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梅州市蕉岭县新铺镇人民政府签署“光伏小镇”示范项目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五）吉林省松原市乾安县光伏项目

2021年12月，新能源公司与乾安县发展和改革局签署《光伏项目投资开发框架协议》，新能源公司拟在乾安县域内投资建设200MW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项目分期开发建

设。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披露的《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乾安县发展和改革局签署光伏项目投资开发框架协议的公告》。

（六）云南省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新能源项目

2021 年 12 月，新能源公司与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签署《云南禄劝新能源及零碳产业园区项目投资框架协议》，新能源公司负责投资建设风光储一体化发电基地项目（按 200MW 集中式风力发电、1,000MW 集中式光伏发电、800MW 分布式光伏发电规模）约人民币 85 亿元。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禄劝县投资设立禄劝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首期注册资本金人民币 2 亿元。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7 日披露的《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属下公司与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签署投资框架协议的公告》。

（七）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长顺县农业光伏项目

2022 年 1 月，新能源公司与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长顺县人民政府签署《广发新能源长顺县农业光伏发电项目投资开发协议》，广发新能源长顺县农业光伏发电项目拟建设装机容量为地面集中式 35 万千瓦农业光伏发电项目（具体装机规模以备案为准），项目总投资人民币 14 亿元（具体投资以备案为准），共实施光伏电场 4 个，分 2 期建设，包括长顺县付家院农业光伏电站项目、长顺县龙家地农业光伏电站、长顺县小白洞农业光伏电站、长顺县广顺农业光伏电站等项目。项目 12 个月内建成（时间从获得省建设指标开始计算）。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8 日披露的《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属下公司与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长顺县人民政府签署投资开发协议的公告》。

（八）重庆市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光伏发电项目

2022 年 2 月 24 日，新能源公司与重庆市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签署《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400MW 农(林)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投资开发协议》，拟由新能源公司结合农业(或林业、牧业)在开发选定区域内建设光伏发电项目，装机 400 兆瓦，总投资额约人民币 15 亿元。项目获得建设指标并具备开工条件后(以取得核准(备案)批复文件为准)，于 6 个月内实质性动工，12 个月内建设完成并正式投入使用。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6 日披露的《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重庆市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签署光伏发电项目投资开发协议的公告》。

（九）湖北省大悟县抽水蓄能项目

2022 年 5 月 20 日，新能源公司与湖北省大悟县人民政府签署《投资框架协议》，新能源公司拟在大悟县管辖的区域内选取合适的土地进行抽水蓄能项目的开发，拟投资建设抽水蓄能项目 120 万千瓦，预计总投资约人民币 75 亿元，建设周期约 6 年，终期一次性建设完成，主要建设工程包括上水库、下水库、输水系统、地下厂房等部分。最终装机容量和投资额以相关部门核准或备案文件为准。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4 日披露的《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大悟县人民政府签署投资框架协议的公告》。

二、框架协议进展情况

（一）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光伏项目

已投运武江区政府及科创园充电桩项目，试点推进条件

成熟的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已取得 3MW 屋顶光伏项目备案证。已在武江区龙归镇、西河镇及江湾镇规划总容量 515MW 地面光伏发电项目且均已取得备案证。目前正在积极与区各部门沟通，取得用地意见。

（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一师五团新能源投资配套制造产业链条建设项目

已完成项目初步规划方案编制，目前正与地方政府积极沟通 2023 年新能源项目规划事宜。

（三）广西防城港上思县光伏项目

项目已开工建设，预计下半年实现并网发电。

（四）广东省梅州市蕉岭县“光伏小镇”示范项目

项目已开工建设，预计下半年实现并网发电。

（五）吉林省松原市乾安县光伏项目

项目备案及申请指标材料已组卷完毕，并提交到吉林省能源局。

（六）云南省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新能源项目

1. 已注册项目公司，完成三发村 70MW、普福村 50MW 项目、工业园区 1.639MW 分布式项目备案。

2. 已取得各部门支持意见函，完成可研报告收口，取得用地预审及选址意见书，林地可研、环评、水保报告已报相关部门审查。

3. 已完成部分土地租赁。

4. 已完成 EPC 总承包施工招标，签订组件采购合同。正在开展箱变、逆变器等设备招标。

（七）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长顺县农业光伏项目

已取得国土、生态环境等部门的支持性文件，长顺鼓扬 200MW 光伏项目、长顺安乐 200MW 光伏项目申报材料已提交

至县发改委审核。

（八）重庆市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光伏发电项目

1. 已注册项目公司。
2. 已取得重庆市能源局下发的 200MW 指标，完成龙凤坝一期 50MW、二期 150MW 项目备案。
3. 正在签订土地租赁合同。
4. 已取得各部门支持性意见函，正在办理用地预审及选址意见书，正在编制林地可研、环评、水保、接入系统方案等专题报告。

（九）湖北省大悟县抽水蓄能项目

已完成项目选址和合规性排查工作，已纳入湖北省能源局储备项目。

公司将根据上述项目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7 月 13 日